

113年度南澳鄉公所暑期工讀計畫(公告)

即日起開始報名至6月21日截止(採紙本報名，如紙本寄送以郵戳為憑)

6月25日(星期二)辦理面試(不再另行通知) ↓ ↓

為增加本鄉求學青年返鄉工讀機會，增進工作經驗，協助各課室行政文書處理、辦公室行政庶務、規劃執行環境教育相關事宜及各村辦公處辦理行政業務，並增加工作經驗以利提早進行職場生涯之規劃，歡迎本鄉在學青年踴躍報名參加，其相關資訊如下：

一、本計畫工讀期程：自113年7月1日至8月31日止(工讀月份本所擁有最終調整權利)。

二、工讀薪資：每人每月新臺幣27,470元整(個人應負擔之勞保、健保等法令規定保險費用，依照勞健保相關規範辦理)。

三、工讀地點：南澳鄉公所(及所屬各單位)、南澳鄉民代表會(工作地點本所擁有最終調整權利)

四、工讀內容：協助資料建檔、活動辦理、為民服務業務、專線接聽及各單位臨時交辦事項等工作內容。另工讀期間須有5天至本所清潔隊辦理一般廢棄物之回收、清除、處理等工作，體驗環境教育。

五、申請資格：具南澳鄉鄉民資格之高中應屆畢業生及國內大學(專)校、專校學生，並以具下列資格之一者為限：

(一)大學(專)生限制：限大一至大四學生(不含休學、夜校生、假日進修部學生、在職進修班、學分班、已就讀之研究生及博士生)

(二)專科生限制：

1. 二專學制為專一及專二之學生(二專為高中、高職畢業)

2. 五專學制為專三升專四及專四、專五，之學生。

3. 二技學制為技一及技二之學生。

4. 以上不含休學、夜校生、假日進修部學生、在職進修班、學分班學生。

(三)以上包含應屆畢業生可報。

(四)高中職畢業，並取得國內公私立大學(專)校、專校學生113學年度錄取通知書。

六、報名截止日：113年6月21日下午5時止，請檢附下列文件寄達(以郵戳為憑)或送達宜蘭縣南澳鄉公所(宜蘭縣南澳鄉蘇花路二段381號)，信封外請註記"報名113年度南澳鄉工讀計畫"，所需檢附資料如下：

1. 報名表(如附件1)。

2.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1份。

3. 學生證正反面影本1份。(應蓋有112學年度下學期註冊章，無者應檢附在學證明影本)。

4. 具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影本(無則免附)。

5. 高中職畢業，並取得國內公私立大學(專)、二專113學年度錄取通知書影本。

※如有任何問題歡迎來電洽詢：

承辦人:蕭小姐，電話:03-9981915分機225